

赴陸交流風險宣導

請詳閱下列赴陸相關宣導資訊及注意事項，並於閱後簽名回傳此份宣導文件。

大陸委員會 新聞稿

地址：台北市濟南路1段2-2號15-18樓 電話：23975589 轉聯絡處 電傳：23975294

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mac.gov.tw>

民國113年6月27日編號第036號

大陸委員會即日起調升中國大陸及香港澳門旅遊警示為「橙色」 燈號，建議國人避免非必要旅行

大陸委員會今(27)日表示，陸港澳近年持續增(修)相關國安法令，目前已有相當多起國人赴中國大陸遭非法扣押、留置、盤查等情形。近期中共又發布「關於依法懲治『台獨』頑固分子分裂國家、煽動分裂國家犯罪的意見」(以下簡稱「意見」)，嚴重威脅國人赴陸港澳之人身安全，政府經整體評估，認有必要自本(113)年6月27日起提升赴陸港澳旅遊警示為「橙色」，建議國人避免非必要赴陸港澳旅行。

陸委會指出，中共自104年迄今陸續增(修)包含「國家安全法」、「境外非政府組織境內活動管理法」、「網路安全法」、「反間諜安全防範工作規定」、「公民舉報危害國家安全行為獎勵辦法」、「反間諜法」、「愛國主義教育法」、「保守國家秘密法」、「國家安全機關行政執法程序規定」和「國家安全機關辦理刑事案件程序規定」；香港陸續實施「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」、「維護國家安全條例」；澳門亦修訂「維護國家安全法」。我方一再呼籲中共應避免阻礙兩岸良性互動，製造兩岸人員往來障礙，惜中共仍一意孤行且變本加厲，於6月21日發布「意見」，進一步提高國人赴陸港澳之人身安全風險。

陸委會再度提醒國人，應慎思赴陸港澳之必要性，並強烈建議國人非必要宜避免進入陸港澳。如確有赴陸港澳需求，建議應避免觸及或討論敏感議題及事務、拍攝港口、機場、軍事演習場所、攜帶政治、歷史、宗教等書籍，相關資訊可參考本會網站「容易觸犯中共國安罪嫌之行為態樣」、「香港涉嫌國安案件之行為態樣」、「對有需要前往大陸國人幾點提醒與建議」與「國人前往或過境香港或澳門幾項提醒與建議」等內容，審慎評估赴陸港澳之人身安全風險，並於出發前至本會「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」系統進行登錄。倘在陸港澳遭遇相關問題，可撥打海基會緊急服務專線(+886-2-25339995)；本會香港辦事處(駐地名稱：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)急難救助電話(852-61439012)；本會澳門辦事處(駐地名稱：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)急難救助電話(853-66872557)，俾利政府即時提供必要的協助，以確保自身權益。

新聞稿網址：<https://ws.mac.gov.tw/001/Upload/295/refile/7837/80356/a47fabf9-fd3b-4b64-b152-476b37f533b4.pdf>

大陸委員會 新聞稿

地址：台北市濟南路 1 段 2-2 號 15-18 樓 電話：23975589 轉聯絡處 電傳：23975294

本會網址：<http://www.mac.gov.tw>

民國 113 年 4 月 30 日編號第 019 號

中共將於5月1日起實施新版保守國家秘密法，政府呼籲國人應更加審慎考慮赴陸風險很可能大幅增加，慎思赴陸的必要性。

大陸委員會表示，中共新版「保守國家秘密法」將於今年 5 月 1 日生效實施，該法大幅擴大「國家秘密」之定義與保密主體的對象，法條相關內容模糊且具高度不確定性，加以中共法治長期欠缺透明，所造成的可能觸法風險大增，已引發各界疑慮與不安，陸委會籲請國人務必慎思赴陸的必要性。

陸委會指出，自中共人大常委會於今年 2 月 27 日通過新修訂的「保守國家秘密法」後，政府隨即於 3 月透過網路社群平台等提醒國人，本法修訂將升高外國機構在中國大陸經營、投資的風險，對非營利或學術性質的科研交流合作也會連帶產生壓力。陸委會強調，國人赴陸採訪、學術研究、蒐集經商投資資訊或與當地人士對話等，只要遭中共認定相關對話或蒐集資料內容有損其「國家和人民利益」，都有可能被中共認定為涉及「國家秘密」。此外，本次修法更增加「工作秘密」一項罪名，條文規定，凡「不屬於國家秘密，但洩露後會造成一定不利影響的事項」，都可能涉嫌犯罪，這種高度空泛、毫無規矩可循的條文，可能隨時令人觸法。

政府向來主張兩岸秉持對等尊嚴、健康有序的原則進行不設置政治前提的交流與往來，近期兩岸交流雖有所升溫，但面對中共不斷透過立法方式，制定或增修諸如「反間諜法」、「境外非政府組織境內活動管理法」、「國家安全法」及「網路安全法」等國安法規，嚴格監控境外赴陸交流人員，台灣民眾與其他外籍人士赴陸交流遭羅織罪名，剝奪人身自由的案例屢見不鮮。

陸委會再度提醒國人，非有必要，建議暫勿前往中國大陸。如確有赴陸需求，在前往中國大陸之前，可參考本會日前提出的「對有需要前往大陸國人幾點提醒與建議」，特別審慎評估人身安全等風險，並於本會「國人赴大陸地區動態登錄」系統進行登錄，必要時可以獲得政府適時的協助，以確保自身權益。

新聞稿網址：<https://ws.mac.gov.tw/001/Upload/295/refile/7837/80138/eaf79d53-4828-4dce-a97c-d8b9ebd87d18.pdf>

對有需要前往大陸的國人幾點提醒與建議

- 赴陸交流，「事前」必須洽請「雙方的邀請或主辦單位」，要求陸方主管機關明確承諾，確保在大陸入出境通關不被無理留置，以及參訪期間人身自由與安全不會遭到不明原因迫害。
- 最好能全程維持集體行動，團進團出。遇到突發情況，同團人員應互相協助，除立即通知陸方邀請或主辦單位提供協助外，也應該要求陸方說明原因及立即改善；並盡速設法通知本會，或海基會緊急專線等，以利獲得協助。
- 出發前往大陸之前，應注意手機、個人電腦等隨身用品，是否存有有可能構成陸方相關機關搜查或沒收，甚至入罪的內容，並建議在臺灣考慮先另存備份後加以刪除。



中共運用**間諜罪**等涉及國安罪名，逮捕、起訴或限制人身自由之行為態樣(1)

更新日期: 2023.9

行為態樣



中共起訴罪名或限制措施

-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
| ● 學術交流蒐集資訊 | → | 從事 間諜活動 危害國安 |
| ● 與中企、中共官員密切交往 | → | 從事 間諜活動 危害國安 |
| ● 拍攝港口或軍事演習畫面 | → | 為境外刺探提供 國家秘密罪 ；
從事 間諜活動 危害國安 |
| ● 宣揚民主自由理念 | → | 顛覆 國家政權罪 、煽動分裂國
家罪 ；資助危害 國家安全犯罪
活動 、非法向境外提供 情報罪 |
| ● 與在中國大陸之外國機構密切交往 | → | 為境外非法提供 國家秘密罪 |
| ● 從事中國大陸社會民情資料蒐集 | → | 從事 間諜活動 危害國安 |
| ● 經常往返邊境 | → | 從事 間諜活動 危害國安；
為外國刺探提供 國家秘密罪 |



中共運用**間諜罪**等涉及國安罪名， 逮捕、起訴或限制人身自由之行為態樣〔2〕

行為態樣



中共起訴罪名

- 未經中共核准，自行蒐集中國大陸商業資訊 → 中共懷疑商業顧問公司蒐集商業資訊，因而公司存在安全風險及問題，影響其國家安全，受中共國家安全機構監控、搜索及逮捕。
- 宗教傳教傳法 → 利用邪教組織破壞法律實施罪
- 攜帶宗教物品、書籍 → 利用邪教組織破壞法律實施罪

2023年7月21日 製表

資料來源：綜整媒體報導

大陸委員會
Mainland Affairs Council

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

有登錄 · 更安心



貼心叮嚀

- 1 國人抵達陸、港、澳，陸委會另發送「緊急服務關懷簡訊」，請國人平安抵達目的地後留意接收手機訊息，並妥善保存。
- 2 國人在陸、港、澳 24 小時急難服務專線：
香港 852-6143-9012 澳門 853-6687-2557
中國大陸請撥海基會 +886-2-2533-9995（須付費）

 大陸委員會
Mainland Affairs Council 廣告

國人赴陸港澳登錄網址：<https://www.mac.gov.tw/cp.aspx?n=015A70099E11C8A8>



➔ 進入網頁後請點選 **個人赴陸港澳登錄** 進入系統填寫相關資料，以確保赴陸後之個人權益。

我已詳閱上述宣導資料及注意事項，並清楚了解赴陸相關風險，將配合活動團體行程，不會於無特殊情況下遲到、脫隊，以維護校譽並保障自身安全。

簽章：_____

日期：